#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细则

## 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规范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董事会办公室的工作,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制定本细则。

第二条公司设立董事会办公室,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管理,协助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。

# 第二章 工作职责

## 第三条 公司战略规划

协助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,协助筹划或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。分析和研究资本市场整体趋势,跟踪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表现,为董事会决策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
# 第四条 公司治理结构

- (一)收集、整理并研究国内外金融市场信息、监管部门的相关政策法规,制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关的规章制度;
- (二)协助董事会做好公司治理机制建设。包括:建立 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,推动相关公司避免同业竞争,并规范 关联交易事项等;
- (三)组织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等培训,落实监管部门组织的上市公司相关培训;

(四)协助董事会组织、管理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。

#### 第五条 证券事务管理

- (一)负责公司股权日常管理,包括:
- 1.保管公司股东持股资料;
- 2.办理公司限售股相关事项;
- 3.监督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 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;
  - 4.其他股权管理事项。
    - (二)负责公司法定信息披露,包括:
  - 1.发布公司对外信息;
  - 2.制定并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;
- 3.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,协助相关各方及有关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;
- 4.督促相关各方及有关人员遵守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 保密义务;
  - 5.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、报备工作;
- 6.关注媒体报道,主动向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求证,及时协助做好披露或澄清。
  - (三)负责会议组织及决议执行落实,包括:
- 1.负责组织筹备股东会、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 会会议的各项工作,管理会议文件和会议纪要;
- 2.负责督办股东会、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决议,检查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各项治理制度执行情况;协助相关部门或公司落实;

- 3.负责建立并保持与股东、董事的联系沟通,协助董事会及董事开展履职工作,及时向董事提交履职所需的文件和材料;
- 4.负责协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及相关子公司协助董事 会各专门委员会开展履职工作,为各专门委员会提供综合 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资料、筹备会议并督办决议;
- 5.依法准备和递交有关部门所要求董事会会议、股东 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。
  - (四)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,包括:
  - 1.负责与股东单位、董事、独立董事的日常联络;
- 2.负责股东会、董事会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与公司经 营管理层的日常联络与协调工作;
- 3.负责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独立董事及相关来访单位的接 待工作;
- 4.制定为投资者服务的方案,为投资者提供各种咨询服务,回答社会公众的疑问;
- 5.保持与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的联系,适时举行业绩说明会;维护投资者信心,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;
- 6.维护公司与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证券交易所、证券登记结算公司、上市公司协会、媒体、相关机构和其他上市公司之间的公共关系;负责准备和递交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出具的报告和文件。

## 第六条 日常事务

(一)负责董事会文书的处理,做好文书的收发、传递、

#### 归档工作;

- (二)负责拟定董事会出具的文件、声明、报告等;
- (三)负责对外联系及来访宾客的接待;
- (四)负责董事会与董事的日常联络服务工作;
- (五)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日常事务;
- (六)负责董事会及董事长交办的其他事宜。

第七条 承担股东会、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。

#### 第三章 工作职权和义务

**第八条** 董事会办公室享有对公司相关事务的知情权, 有权参与有关经营性工作会议,有权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。公司各相关部门和子公司应当积极配合。

第九条 董事会办公室对工作中所获得的文件和信息负有保密义务。任何人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向非相关部门和人员泄露有关信息,依法履行披露义务除外。

#### 第四章 附则

第十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,或者与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相抵触的,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。

第十一条 本细则由董事会负责制定、解释和修订,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。